

馬來西亞 Malaysia 學制手冊



馬來西亞學制手冊

壹、教育主管機構

馬來西亞教育行政採取中央集權機制，馬來西亞各級教育之最高主管機構為其教育部（Kementerian Pendidikan Malaysia, KPM）¹。馬來西亞教育部之權責為全國主要教育政策之訂定、教育經費之分配、教師之培訓與考選以及各級學校教材之編審²。2004 年馬來西亞教育部改制為 2 部會，分別為高等教育部（Kementerian Pendidikan Tinggi Malaysia, KPT）與教育部，將公私立高等教育相關之事宜歸屬高等教育部管轄，馬來西亞教育部則主要管理中小學相關事務。期間雖因內閣改組於 2013 年 2 部會合併，但復於 2015 年再度分設為 2 部會。

馬來西亞各州及聯邦直轄區亦設置教育廳（Jabatan Pendidikan Negeri, JPN）管轄州及聯邦直轄區內各級教育相關事務，但教育廳主要負責其轄區內教育經費之分配以及各級學校的管理與督導之權責。各教育廳雖可依照其轄區內之教育現況彈性調整教育相關政策實施方式與經費分配，但仍不可背離馬來西亞教育部制定之教育相關法令與政策。馬來西亞教育部轄下共有 13 個州與 3 個聯邦直轄區教育廳管理其轄區內之教育相關事宜³。

除了馬來西亞教育部與 16 個州政府與聯邦直轄區教育廳之外，馬來西亞教育行政之基層權責歸屬於 138 個縣教育局（Pejabat Pelajaran Daerah, PPD），各縣教育局皆設有縣教育局辦事處來負責學區內中小學辦學狀況之監督管理、學校經費分配與人事調配、學校軟硬體設備之建置與維修之權責。現階段州及聯邦直轄區教育廳並未完全下放上述教育行政權責於縣教育局，因此基層教育行政之效率較低，縣教育局可行使之權責仍屬有限⁴。

¹ 黃淑玲（2011）。馬來西亞教育發展、現況與反思。載於林開忠、鍾宜興（編），東南亞教育：發展、現況與省思，103-140。高雄：復文。

² Ministry of Education, Malaysia. Retrieved from <http://www.moe.gov.my/>

³ Ministry of Education, Malaysia. Retrieved from <http://www.moe.gov.my/>

⁴ Ministry of Education, Malaysia. (2012). *Malaysia Education Blueprint 2013-2025: Preliminary Report – Executive Summary*. Retrieved from <http://www.moe.gov.my/images/dasar-kpm/PPP/Preliminary-Blueprint-ExecSummary-Eng.pdf>

一、馬來西亞教育部

馬來西亞教育部（Kementerian Pendidikan Malaysia，KPM）於 2015 年重組，將公私立高等教育機構、社區學院、工藝學院和高等教育相關機構與活動之管理權責交由再次設置之馬來西亞高等教育部管理，而馬來西亞教育部則負責中、小學之管理權責⁵。馬來西亞教育部由教育部長進行管理，目前其下設有 1 名教育部副部長、1 名秘書長、3 名教育總監、以及 3 名副秘書長，其組織架構圖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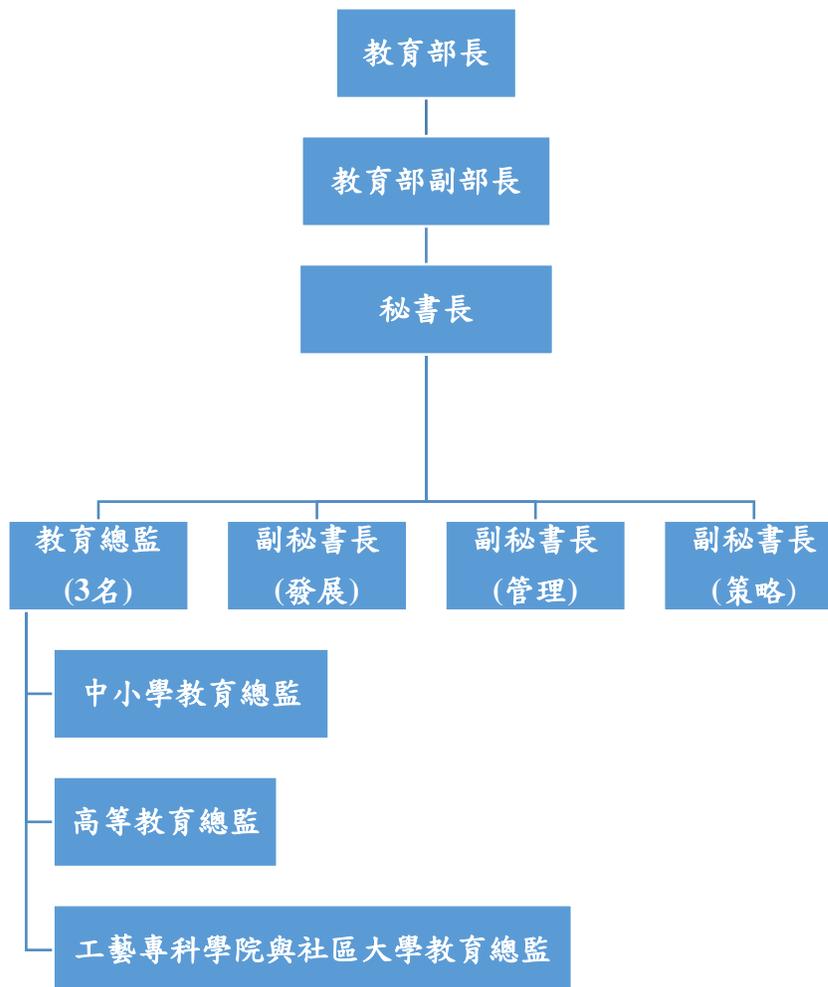


圖 1 馬來西亞教育部架構簡圖 (2019 年)

資料來源：馬來西亞教育部 (Ministry of Education, Malaysia)

Retrieved from <https://www.moe.gov.my/en/corporate/organisation-chart>

⁵ Ministry of Education, Malaysia. Retrieved from <http://www.moe.gov.my/>

二、馬來西亞高等教育部

馬來西亞高等教育部於 2004 年 3 月 27 日成立，期間於 2013 年因內閣改組與教育部合併，後復於 2015 年 7 月內閣改組後再次設立，專責公私立高等教育機構、社區學院（Community College）、工藝專科學院（Polytechnic College）和高等教育相關機構與活動之管理，故其轄下設有高等教育局、工藝專科學院教育局與社區學院教育局，各別負責相關事務⁶。為有效發展馬來西亞國內之高等教育，促進高等教育國際化，高等教育部將國內高等教育機構劃分為公立與私立機構分別進行監督管理，故高等教育部內設有公立高等教育管理部與私立高等教育管理部各別負責相關事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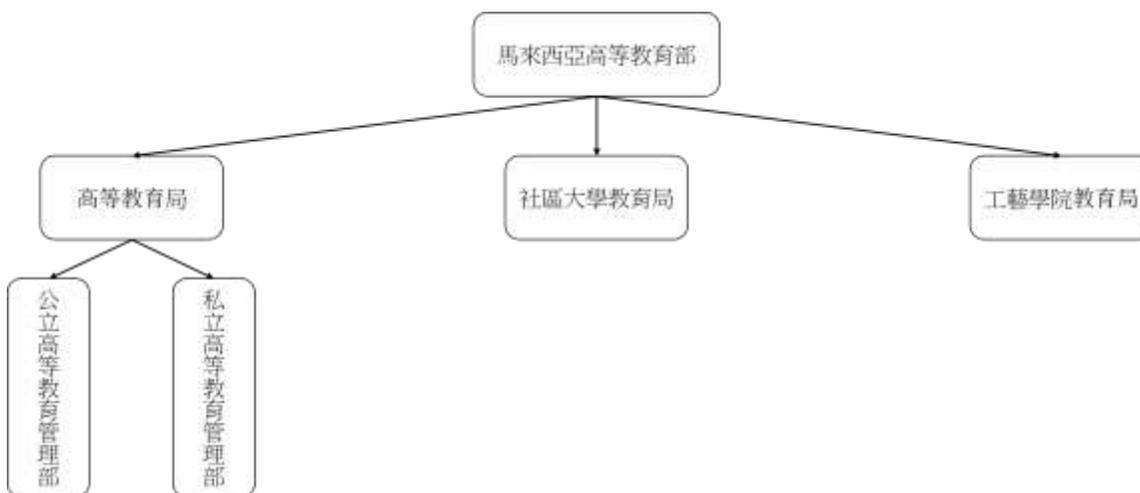


圖 2 馬來西亞高等教育部架構圖

資料來源：馬來西亞高等教育部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Malaysia)

Retrieved from <https://app.mohe.gov.my/dirkpt/>

貳、學校制度

馬來西亞初等教育與中等教育為免學費國民教育，其中初等教育(6 年)屬於義務教育。如圖 3 所示，馬來西亞學制概分為初等教育、中等教育以及高等教育三個階段。初等教育階段目前有兩種類型學校：國民小學與國民型小學(分為華文、淡米爾文)。中等教育分為初級中等教育(簡稱初中，Form 1~3)、高級中等教育(簡稱高

⁶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Malaysia. Retrieved from <http://jpt.moe.gov.my/>
<http://www.mohe.gov.my/portal/en/info-kementerian-pengajian-tinggi/pengenalan-portal.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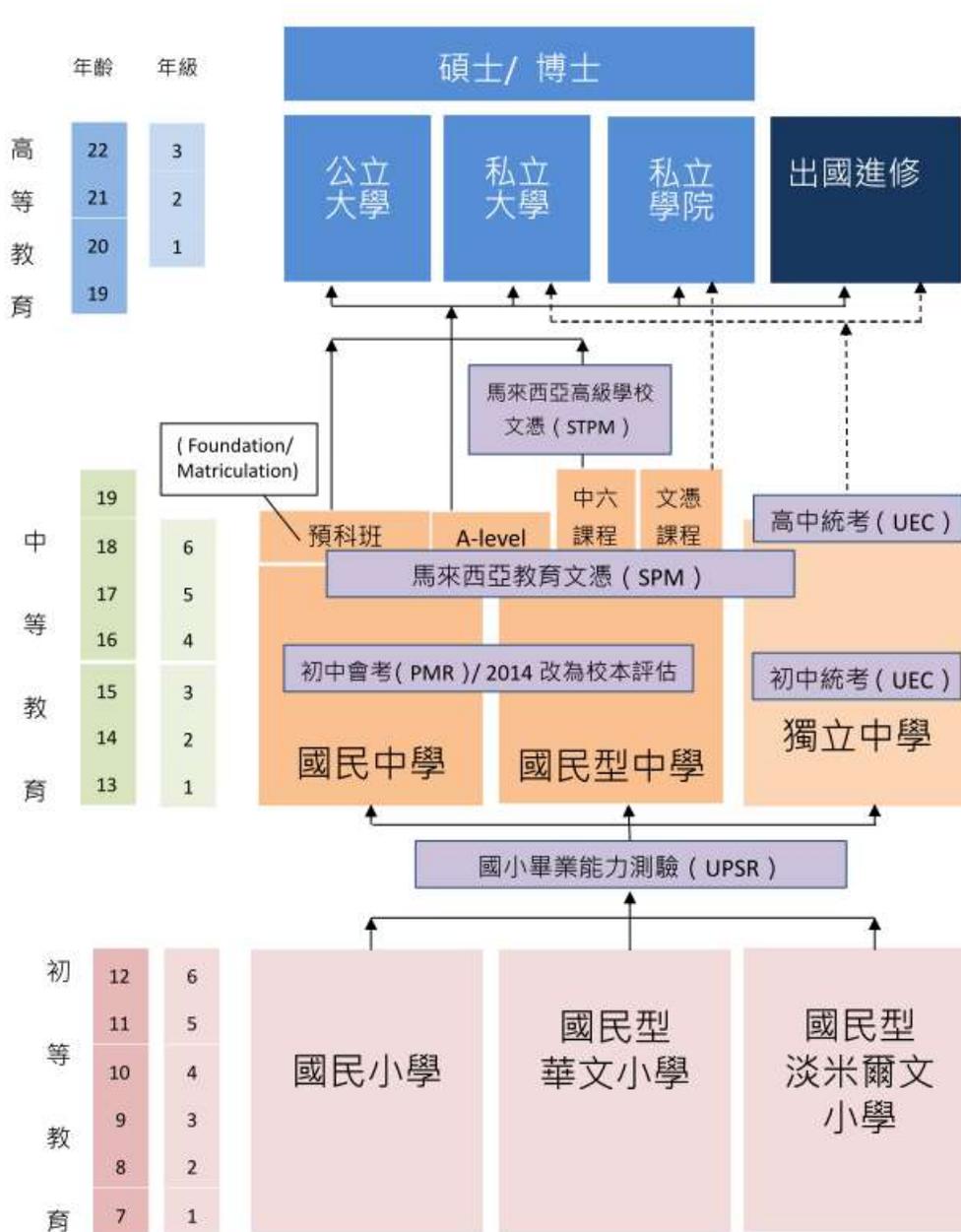
中，一般公立中學為 2 年制，Form 4~5)以及後中等教育三個階段。中學教育階段的學校則分為國民中學、國民型中學與華文獨立中學等三種類型，其中華文獨立中學擁有其獨立於公立學校系統的初中與高中 UEC 統考機制。馬來西亞學生於就讀高級中等教育時開始進行分流，分別有學術中學、技職中學、宗教中學三種類型可供學生選擇就讀⁷。高級中等教育畢業後（Form 5，相當我國高二），學生可自行決定修讀二年的中學六年級課程（Form 6）、一年的大學預科課程（包含 Foundation、Matriculation、A-level 等不同種類課程）或專業文憑課程。此外，馬來西亞人力資源部另設有技術學院證照課程供學生修讀。馬來西亞教育部則設有師資培訓課程開放 Form 5 畢業生修讀。

馬來西亞高等教育主要分為公立大學、私立大學(包含國外大學馬來西亞分校)、私立學院和公私立技職學院等多種選擇。私立大學與學院亦設有與海外大學合辦之雙聯學位課程可供學生選擇。

⁷ <http://www.moe.gov.my/en/pelajaran-menengah>

馬來西亞學制圖

Malaysian Education System



2014.05 繪製 駐馬來西亞教育組

圖 3 馬來西亞學制圖

資料來源：駐馬來西亞教育組

<http://www.moe.gov.my/index.php/en/dasar/laluan-pendidikan-di-malaysia>

參、國家資歷架構

為了因應 1990 年代至 2000 年代的馬來西亞國內的高等教育擴展期，避免因高等教育機構數量的快速成長而降低了高等教育應有之品質，馬來西亞教育部開始針對高等教育品質進行管控⁸。在高等教育品質管控方面，最早可追溯至 1996 年設立的國家認證委員會（Lembaga Akreditasi Negara，簡稱 LAN），其專責私立高等教育學校品質與課程之審核及認證。高等教育局於 2002 年設置公立大學品質保障署（Quality Assurance Division，簡稱 QAD），專責公立大學、工藝專科學院與社區學院的品質監控。2004 年高等教育部成立，其專責為管理國內公立高等教育機構之運作，並對其進行績效評估。而私立高等教育機構方面，高等教育部則給予指導方針與營運目標，俾令其亦能與公立高等教育機構一起攜手達成國家所訂定之教育目標。

國家認證委員會與品質保障署於 2007 年合併成為馬來西亞高等教育「學術資格鑑定機構」（Agensi Kelayakan Malaysia or Malaysia Qualifications Agency，簡稱 MQA），MQA 負責執行馬來西亞高等教育品質認證架構（Kerangka Kelayakan Malaysia or Malaysia Qualifications Framework，簡稱 MQF）。第一版的 MQF 於 2007 年公布，2011 年開始實施、執行。為了提升馬來西亞 MQF 的時效性與通用性，並符應多元化的國內與國際高等教育體系，馬來西亞高等教育「學術資格鑑定機構」於 2017 年 12 月通過修訂後的第二版馬來西亞高等教育品質認證架構。新版高等教育認證架構中之認證等級共分為八級，圖 4 顯示高等教育機構、技職教育、終身學習機構三類高等教育組織之品質認證架構⁹。

⁸ IBP. (2010). Malaysia: Education system and policy handbook. Washington DC: International Business Publications.

⁹ Malaysia Qualifications Agency. Retrieved from https://studymalaysia.com/education/art_govn.php?id=agencies5
<http://www.mqa.gov.my/portalmqav3/document/mqf/MQF%202nd%20Edition%2020042018.pdf>

等級	類別		
	學術 Academic Sector	技術 TEVT Sector	終身學習 Accreditation of Prior Experiential Learning (APEL)
8	博士學位 Doctoral Degree by Research ; Doctoral Degree by Mixed Mode & Coursework		申請資格: 35 歲以上持有相關領域學 士學位並擁有 5 年以上工作 經驗者；須通過 APEL 檢定
7	碩士學位 Master's Degree by Research ; Master's by Mixed Mode & Coursework ----- 研究所證書與文憑 Postgraduate Certificate & Diploma		申請資格: 30 歲以上持有 STPM 或同 等文憑並擁有相關工作經驗 者；須通過 APEL 檢定
6	學士學位 Bachelor's Degree ----- 證書與文憑 Graduate Certificate & Diploma		申請資格: 21 歲以上；擁有相關工作 經驗者；須通過 APEL 檢定
5	高級文憑 Advanced Diploma	證照 Certificate 5	
4	文憑 Diploma	證照 Certificate 4	申請資格: 20 歲以上；擁有相關工作 經驗者；須通過 APEL 檢定
3	證書 Certificate	證照 Certificate 3	申請資格: 19 歲以上；擁有相關工作 經驗者；須通過 APEL 檢定
2	證書 Certificate	證照 Certificate 2	3R
1	證書 Certificate	證照 Certificate 1	3R

圖 4 馬來西亞高等教育品質認證架構

資料來源：馬來西亞學術資格鑑定機構 (Agensi Kelayakan Malaysia or Malaysia Qualifications Agency ; MQA)

<http://www.mqa.gov.my/portalmqav3/document/mqf/MQF%202nd%20Edition%2002042018.pdf> 頁 42

肆、考試制度與證書

馬來西亞因應其國家內部擁有的多元文化特質，造就其極具特色的多語教育。馬來西亞國內的初等教育機構可分為 3 種：國民小學（Sekolah Kebangsaan）、國民型華語小學（Sekolah Jenis Kebangsaan Cina）以及國民型淡米爾語小學（Sekolah Jenis Kebangsaan Tamil），並各別以馬來語、華語、淡米爾語作為其主要教學語言¹⁰。其中馬來語與英語為 3 種類型學校學生皆必須修習之基礎科目。目前國民小學僅提供馬來西亞公民就讀。私立小學則分為外僑學校以及英語系國際學校這兩種主要類型，其教學內容相對偏重於英語教育，外僑學校和國際學校使用之教材則主要以國外編撰的課本為主。國際學校除招收外籍學生之外，亦招收馬來西亞本地學生，但其學費極為昂貴，非一般家庭所能負擔得起，此類學校之馬來西亞籍學生大多來自於社會經濟地位較高之家庭；而外僑學校則由僑居在馬之外國組織設立，如我國在馬設立之吉隆坡臺灣學校，此類學校教材以僑民母國課綱為主，授課語為僑民母國語言，僅開放招收具僑民母國國籍者子女就讀。

馬來西亞學生於小學六年級時進行小六評估考試（Ujian Penilaian Sekolah Rendah，簡稱 UPSR），如成績不及格者，需在進入中學一年級前修讀預備班¹¹。UPSR 主要的目的是為了評估學生對於數學、科學、英文與馬來文的精熟程度。但由於馬來西亞小學課程以族群而分類為華語小學、淡米爾小學與國民小學（亦即馬來文小學），因此各類型小學之學生的 UPSR 所考的科目亦有所不同。國民小學最多報考 5 門科目，如：馬來文理解、馬來文寫作、英文理解、英文寫作、數學與科學。然而華語小學與淡米爾小學則是最多報考 7 門科目，添加了各自母語的理解與寫作科目。學生的 UPSR 成績是根據學生在考試中所顯示的學科精熟程度以 5 個等級來評定，分別是 A、B、C、D、E 這五種等級。若要通過此項考試，學生需得到

¹⁰ 黃淑玲（2011）。馬來西亞教育發展、現況與反思。載於林開忠、鍾宜興（編），東南亞教育：發展、現況與省思，103-140。高雄：復文。

莫順生（2000）。馬來西亞教育史（1400-1999）。吉隆坡：馬來西亞華校教師會總會。

¹¹ Malaysia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15). Retrieved from <http://www.moe.gov.my/>
Ujian Penilaian Sekolah Rendah (UPSR). (2015). Retrieved from http://apps2.moe.gov.my/lponline/v1/index.php?option=com_content&view=article&id=280&Itemid=107&lang=en

C 級以上之評分。若評分為 D 或 E 級，代表此學生無法通過 UPSR 測驗。小六評估考試於 2021 年 4 月 28 日正式廢除。¹²

表 1: 小學 6 年級 UPSR 評分等級與分數對照表

UPSR 評分等級	對應百分比分數
A	80 至 100 分
B	60 至 79 分
C	40 至 59 分
D	20 至 39 分 (不及格)
E	01 至 19 分 (不及格)

馬來西亞中等教育則可分為國民中學（Sekolah Menengah Kebangsaan）、國民型中學（Sekolah Menengah Jenis Kebangsaan）與私立獨立中學（Sekolah Tinggi Persendirian）三種類型，國民中學規定學校必須以馬來語作為主要教學語言，國民型中學除以馬來語作為主要教學語言外，也將華語列入正式課程中；而獨立中學則以華語為主要教學媒介語¹³。國民中學的初級中等教育核心課程分別有馬來語、英語、科學、數學、歷史、地理等。此外國民中學亦設置生活技能課程，以培養學生職業能力與知識以及相關之實作能力¹⁴。馬來西亞學生於中學三年級時需參加初中三年級評估考試（Pentaksiran Tingkatan 3，簡稱 PT3），PT3 取代了之前的初中評估考試 PMR（Penilaian Menengah Rendah）。為了提高學生的思考與邏輯能力，馬來西亞教育部在 PT3 考試中取消了以選擇題為主的題型設計，增加了簡答題型。為了順應現今世界各國人才培育之趨勢，馬來西亞政府不再只關注於學生的學業表現，

¹² 駐馬來西亞代表處教育組 (2021)。馬國教長宣布 2021 年起永久廢除小六評估考試。教育部國際視窗電子報，取自 https://epaper.edu.tw/windows.aspx?windows_sn=24982

¹³ 馬來西亞政府在 1961 年推出《教育法令》，目標在使馬國華文中學改制成以馬來文授課之中學。馬來西亞華社為堅守母語教育之傳統，部分華文中學拒絕改制，因而完全失去政府的經濟資助與承認，被稱為「獨立中學」，所以目前獨中仍維持以華文作為主要授課語，但其畢業生所持之「統考文憑」目前仍未受馬國政府承認（惟受我國及世界多國政府承認）。

¹⁴ Secondary Education. (2015). Retrieved from <http://www.moe.gov.my/v/pelajaran-menengah>

因此只注重學習成就表現的 PMR 轉型成為融合運動、課外活動、心理適應、校內評估以及學業成績的新型全方位初中生能力評估考試(PT3)。在 PT3 評估中，學生的能力評估區分為 6 個等級，分別是 A、B、C、D、E、F。若要通過此項能力評估，學生需得到 E 級以上之評分。若評分為 F 級，則代表學生無法通過 PT3 評估考試¹⁵。

表 2:中學 3 年級 PT3 評分等級與分數對照表

PT3 評分等級	對應百分比分數
A	85 至 100 分
B	70 至 84 分
C	60 至 69 分
D	50 至 59 分
E	40 至 49 分
F	01 至 39 分 (不及格)

由於馬來西亞曾為英國殖民地，因此學校考試制度依然效仿英國的制度。馬來西亞的中學為 5 年制，中學一年級至三年級所習得的知識與能力，將在學生中學三年級時進行 PT3 考試，評估學生 3 年來的學習表現和認知能力。而在完成中學五年學業時，學生將會參加全國性的重要考試：馬來西亞教育文憑考試（Sijil Pelajaran Malaysia，SPM）。此項考試是根據馬來西亞考試局(Malaysia Examination Syndicate，MES)所訂定的考試綱要來進行題目編撰，亦由馬來西亞考試局負責此項考試的監督執行與分數評定工作。在考試中，各個種族學生也可以加選自己母語(例如:中文、淡米爾文等)或加選其他有興趣的科目進行考試。馬來西亞考試局會根據考生在各科目所得的分數來給予評分等級。在 2011 年，MES 公佈了所有 SPM 考生從 2013 年開始皆須通過歷史科考試，否則將不能獲得 SPM 文憑¹⁶。

¹⁵ Pentaksiran Tingkatan 3 (PT3). (2015). Retrieved from http://apps2.moe.gov.my/lponline/v1/index.php?option=com_content&view=featured&Itemid=209&lang=en

¹⁶ Sijil Pelajaran Malaysia (SPM). (2015). Retrieved from http://apps2.moe.gov.my/lponline/v1/index.php?option=com_content&view=article&id=280&Itemid=110&lang=en

表3:SPM基本考試科目

自然組	文科組
文科與自然組共同考試科目：	
馬來語	
英語	
歷史	
普通數學	
公民或伊斯蘭教育	
物理	會計
生物	科學
化學	貿易
高級數學	經濟學
*科學技術英文	

*科學技術英文已在2009年廢除

資料來源：馬來西亞考試局網站(Malaysia Examination Syndicate)網站

http://apps2.moe.gov.my/lponline/v1/index.php?option=com_content&view=article&id=280&Itemid=110&lang=en

自2009年開始，馬來西亞考試局(MES)針對SPM考試採用從A+ (最高等級) 至G (Gagal, 即不及格) 的評分等級方式。在這之前，SPM考試所採用的評分制度為1A (最高評分等級，「1」為評級分數而「A」為評級) 至9G (最低評分等級)。表4將比較SPM考試之新、舊兩種評分制度的差異。

表4:SPM考試之新、舊評分方式比較

2000-2008年	2009年之後	換算評分分數
	A+	18
A1	A	16
A2	A-	14
B3	B+	12
B4	B	10
C5	C+	8
C6	C	6

2000-2008年	2009年之後	換算評分分數
D7	D	4
E8	E	2
G9	G	0

資料來源：光明日報(2009) <http://www.guangming.com.my/node/60142>

通過SPM考試之後，馬來西亞高中畢業學生可以選擇就讀私立學院或修讀馬來西亞公立大學預科公共考試預備課程，完成課程修讀後可報考馬來西亞高級學校文憑測驗，通過者可取得馬來西亞高級學校文憑（Sijil Tinggi Persekolahan Malaysia, STPM，按，STPM原名為「馬來西亞高等教育文憑」，現已改稱「馬來西亞高級學校文憑」）。馬來西亞考試委員會（Malaysian Examination Council, MEC）指出馬來西亞高級學校文憑（STPM）是馬來西亞的大學預科公共考試，用以取代 Higher School Certificate (HSC)以及Sijil Tinggi Persekolahan (STP)。HSC和STP都是在英國殖民時代由英國考試局承辦之學業成就考試。MEC自1982年開始獨立舉辦STPM，此委員會也同時舉辦馬來西亞英文水準鑑定考試（Malaysian University English Test, MUET）。

根據南洋商報2011年4月11日之報導指出，馬來西亞教育部從2012年開始將STPM改制成為學期制的考試制度(modular system)來取代現有的期末考試制度(terminal system)。時任教育部副部長拿督魏家祥博士提出，未來中六課程將以學期制進行，每半年一個學期，共有三個學期。每個學期都將進行期末考試，而累積三個學期的期末考試成績積分則將成為大馬高級學校文憑的最終成績。電腦科目之評分，期末考試分數占60%，平常作業則占40%。而所有其他科目的期末考試分數和作業分數的評分比重則皆為80%及20%¹⁷。大馬高級學校文憑考試由馬來西亞考試委員會負責考題編撰。

根據馬來西亞考試委員會網站資料，STPM採用成績平均績點(CGPA)來計算考生的成績。同時，考生的成績將會根據11個等級來評分，STPM所採用的評分等級分別是A、A-、B+、B、B-、C+、C、C-、D+、D與F。每個評分等級的

¹⁷ 南洋商報，2011。魏家祥：改學期考試制 STPM 自修生或須上學。Retrieved from <http://www.nanyang.com/node/331348?tid=459>

平均績點則從最高的 4.0 排至最低的 1.0。但STPM考試成績為F 等級的考生將不獲得任何評分績點，即為0 分¹⁸。馬來西亞所有公立大學的錄取基準是CGPA 2.00，因此STPM得分少於2.00的學生不能申請進入任何馬來西亞公立大學就讀。

表5: 中學6年級STPM評分等級與分數對照表

STPM評分等級	CGPA	對應之百分等級分數
A	4.00	75-100分
A-	3.67	70-74分
B+	3.33	60-69分
B	3.00	50-59分
B-	2.67	45-49分
C+	2.33	40-44分
C	2.00	35-39分
C-	1.67	30-34分 (部分及格)
D+	1.33	25-29分 (部分及格)
D	1.00	20-24分 (部分及格)
F	0.00	0-19分 (不及格)

伍、高等與技職教育介紹

馬來西亞高等教育機構主要分為公立大學、私立大學/學院、工藝專科學院與社區學院四種類型，修業時間一般為3至5年。1972年馬來西亞教育部成立高等教育委員會，專責高等教育諮詢、高等教育政策協調、大學行政、海外留學生、獎學金等事務之執行與監督¹⁹。大學中央單位（Unit Pusat Universiti，簡稱 UPU）設立於1972年，專責管控大學新生入學名額。

¹⁸ Malaysian Examination Council. (2015). Retrieved from <http://www.mpm.edu.my/>

¹⁹ 黃淑玲（2011）。馬來西亞教育發展、現況與反思。載於林開忠、鍾宜興（編），東南亞教育：發展、現況與省思，103-140。高雄：復文。

大學民營化起始於 1971 年。但遲至 1996 年私立大專法案訂定後，私立高等教育雙聯學位課程以及國外大專院校之分校始得以在馬來西亞開辦，造就私立高等教育機構如同雨後春筍般地蓬勃發展。1990 年代至 2000 年代為馬來西亞高等教育擴展期，而此段期間馬來西亞政府透過重新制定教育策略、改革教育行政組織與教育政策，從教育體系開始調整，期望讓國家未來得以面對全球化下科技創新、經濟發展以及社會結構改變的急遽變化。此段期間馬來西亞高等教育機構之數量於短期內迅速成長，各類型公私立大學、技術學院與高等教育專門學院的建立，使得高等教育就讀機會擴增，而就學管道也趨向多元選擇與適性發展。私立大專院校與國外大學合作辦理雙聯學位課程，除了讓馬來西亞學生不出國即可獲得國外大學文憑，也提升了學生接受高等教育之機會。

一、公立大學 (Institusi Pengajian Tinggi Awam, IPTA)

公立大學主要分為三種類型：研究型大學 (universiti penyelidikan)、專業型大學 (universiti berfokus；例如：科技、教育、管理、國防等專業) 以及綜合型大學 (universiti komprehensif)。現今馬來西亞共有 20 間公立大學，包含 5 間研究型大學、4 間專業型大學以及 11 間綜合型大學。公立大學接受馬來西亞教育部補助經費，因此學費較為便宜，但公立大學的每年招生名額極為有限，因此馬來西亞中六課程 (Form 6) 畢業生須在 STPM 考取極佳的分數才能擠進公立大學的窄門²⁰。

二、私立大學/學院 (Institusi Pendidikan Tinggi Swasta, IPTS)

為了培育高品質的人力資源來面對全球化的衝擊，也為了緩解馬來西亞公立大學招生員額供不應求的問題，馬來西亞政府開放設立私立大專院校以提供馬來西亞學子所需之高等教育受教機會。私立大學又可區分為本國私立大學與學院、本國與國外大學合作之雙聯學位課程以及國外大學之馬來西亞分校等三種類型。目前共有 10 所國外大學之馬來西亞分校，分別為：Monash University Malaysia；Curtin University, Malaysia；The University of Nottingham Malaysia；Swinburne University of

IBP (2010). Malaysia: education system and policy handbook. Washington DC: International Business Publications.

莫順生 (2000)。馬來西亞教育史 (1400-1999)。吉隆坡：馬來西亞華校教師會總會。

Malaysia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15). Retrieved from <http://upu.moe.gov.my/web/>

²⁰ Malaysia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15). Public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www.moe.gov.my/en/ipta>

Technology, Sarawak Campus ; Newcastle University Medicine Malaysia ; University of Southampton Malaysia ; Heriot-Watt University Malaysia ; University of Reading Malaysia ; Royal College of Surgeons in Ireland and University College Dublin Malaysia Campus ; 廈門大學馬來西亞分校。²¹私立大學收費比公立大學昂貴，且不同大專院校之間差異極大²²。

三、工藝專科學院 (Politeknik)

馬來西亞政府於 2010 年宣布實施技術學院轉型計畫 (The Polytechnics Transformation Plan)，此計畫挹注經費於工藝專科學院以達成培育現今社會所需之高科技產業人才。工藝專科學院著重於培育具有技術創新能力與前瞻創造力之優質人力資源，並且工藝專科學院將透過改革相關政策、課程、品質認證機制以及教師聘任以達成將馬來西亞國內高科技專業人才數量由 2010 年的 23% 提升至 2015 年的 37%²³。

四、社區學院 (Kolej Komuniti)

社區學院之主要功能為提供當地社區居民收費低、距離近之進修機會以提升其專業知識與技能，且透過提高當地居民之專業技能來改善社區社經環境。此外，社區學院之設置亦能帶領馬來西亞當地社區成人認識終身學習的概念、營造出有利於發展終身學習之社區氛圍以及鼓勵居民投入終身學習課程以達到社區在職勞工之人力資源培力²⁴。

陸、歷年重大教育政策

馬來西亞政府於 1996 年發佈《1996 年教育法令》 (Akta Pendidikan 1996) ，此法令具體訂定馬來西亞國民教育之最終目標，並採用各種政策配套措施以促使馬

²¹ Studymalaysia.com. (2020). List of Universities in Malaysia. Retrieved from <https://www.studymalaysia.com/education/top-stories/list-of-universities-in-malaysia>

²² Malaysia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15). Private Institutions of Higher Education. Retrieved from <http://www.moe.gov.my/en/ipts>

²³ Malaysia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15). Polytechnics. Retrieved from <http://www.moe.gov.my/v/politeknik>

²⁴ Malaysia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15). Community College. Retrieved from <http://www.moe.gov.my/en/kolej-komuniti>

來西亞各級學校能配合達成該項終極目標。此法案對馬來西亞教育影響甚為深遠，其中一項重要改變就是把學前教育納入當時的教育體系當中²⁵。

而 1996 年通過之私立高等教育機構法令（Akta Institusi Pendidikan Tinggi Swasta 1996）則開始對私立高等教育機構之設立與運作進行法律規範與控管。除此之外，馬來西亞政府也通過下列四項方案在高等教育擴展的同時有效的管理高等教育機構須達到品質與數量並重之基本要求：一、成立專責高等教育相關政策與發展之委員會；二、透過 1996 年國家認證委員會法案（Akta Lembaga Akreditasi Negara 1996），由國家認證委員會負責私立高等教育機構之辦學品質、課程教學品質的審核與認證；三、針對 1971 年大學院校法（1971 Akta Universiti dan Kolej Universiti）進行修訂，放寬各公立大學行政與財政上的自治空間；四、於 1997 年訂定高等教育基金會法令（Akta Perbadanan Tabung Pendidikan Tinggi Nasional 1997）以提供助學貸款與存款計畫，並協助弱勢學生有較多管道與資源接受高等教育²⁶。

為了在 2020 年時讓馬來西亞全國公民之高等教育就讀比例達到至少 60%，馬來西亞高等教育已從菁英教育漸漸轉變成為一般民眾即可修讀的大眾教育，並進而發展為優質大學教育。緊接著高等教育擴展期之後，2001 年至 2010 年是高等教育品質的管控期。2004 年 3 月高等教育部成立，專責管理國內所有高等教育機構。2007 年 11 月馬來西亞高等教育品質認證機構開始執行馬來西亞高等教育認證架構。藉由針對國內各類高等教育機構之持續認證與評鑑機制，馬來西亞高等教育品質認證機構將能持續掌控馬來西亞境內各類高等教育機構之辦學品質，以促進馬來西亞高等教育邁向均質化與優質化並重之境界²⁷。

²⁵ 黃淑玲（2011）。馬來西亞教育發展、現況與反思。載於林開忠、鍾宜興（編），東南亞教育：發展、現況與省思，103-140。高雄：復文。

葉玉賢（2012）。馬來西亞中等教育制度。載於吳清山、王如哲、陳清溪（編），各國中等教育制度，577-606。台北：高等教育。

莫順生（2000）。馬來西亞教育史（1400-1999）。吉隆坡：馬來西亞華校教師會總會。

²⁶ 黃淑玲（2011）。馬來西亞教育發展、現況與反思。載於林開忠、鍾宜興（編），東南亞教育：發展、現況與省思，103-140。高雄：復文。

葉玉賢（2012）。馬來西亞中等教育制度。載於吳清山、王如哲、陳清溪（編），各國中等教育制度，577-606。台北：高等教育。

莫順生（2000）。馬來西亞教育史（1400-1999）。吉隆坡：馬來西亞華校教師會總會。

²⁷ 黃淑玲（2011）。馬來西亞教育發展、現況與反思。載於林開忠、鍾宜興（編），東南亞教育：發展、現況與省思，103-140。高雄：復文。

馬來西亞政府每隔幾年即會推出不同的教育方向規劃，如《2006–2010 年教育發展大藍圖》（Pelan Induk Pembangunan Pendidikan Tahun 2006-2010）即設定了馬來西亞邁向 2010 年將達成之教育目標，例如國家學前教育課程之建立、小學採用上、下午二時段上課制、減少每個班級內之學生人數、等各項促進馬來西亞教育品質提升之重要教育改革政策。同時，該藍圖也關注學校教育所需之硬體設備短缺、校園內部種族差異議題、學生讀寫與算術能力之精進以及學生輟學率增加等重要教育相關議題，並透過各項教育改革政策與配套措施來研議適切之問題解決方案。2010 年提出之第九次馬來西亞發展計畫（Rancangan Malaysia ke-9，簡稱 9MP）則著重於教育訓練與終身學習的部分，此兩項議題所獲得之經費分配約佔總經費預算近四分之一的金額，此亦顯示出馬來西亞政府對於國民教育與終身教育訓練發展的重視程度²⁸。

為了使馬來西亞的教育制度能教導出更符合 21 世紀全球化社會所需要的專業人才，馬來西亞政府於 2011 年 10 月開始啟動當前教育體制的全面性評估以預備新一波的教育改革。經過 10 個月的調查，聽取了來自國際組織的教育學者、國內大學學者和全國各地各級學校之校長、老師、家長以及學生的意見後，馬來西亞教育部於 2012 年 12 月公布了「馬來西亞教育藍圖(Pelan Pembangunan Pendidikan；Malaysia Education Blueprint): 2013-2025」的計畫書²⁹。「馬來西亞教育藍圖: 2013-2025」的三個主要目標為：

- (1) 熟知當今教育體制的情況與其所面對的挑戰；
- (2) 建構出清晰的未來教育願景；
- (3) 架構出完整的教育改革計畫具體實施步驟。

葉玉賢（2012）。馬來西亞中等教育制度。載於吳清山、王如哲、陳清溪（編），各國中等教育制度，577-606。台北：高等教育。

²⁸黃淑玲（2011）。馬來西亞教育發展、現況與反思。載於林開忠、鍾宜興（編），東南亞教育：發展、現況與省思，103-140。高雄：復文。

葉玉賢（2012）。馬來西亞中等教育制度。載於吳清山、王如哲、陳清溪（編），各國中等教育制度，577-606。台北：高等教育。

²⁹引用自中華民國比較教育學會會訊第十一期（08.2015）。馬來西亞教育改革：「馬來西亞教育藍圖: 2013-2025」的改革願景，6-8。

Malaysia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12). *Malaysia Education Blueprint 2013-2025: Executive Summary*. Retrieved from http://www.moe.gov.my/images/dasar-kpm/articlefile_file_003114.pdf

此次針對現今教育體制所進行的全面性評估察覺到馬來西亞教育體制須面對的主要問題有：(1)學習成就的城鄉差距隨著學生年級增加持續擴大；(2)學習成就的性別差異亦隨學生年級持續增加(馬來西亞大學學生的男女比約為 3:7)；(3)學習成就受到家庭社經地位極大的影響，來自不同社經地位家庭學生所呈現的學業成就差異極大；(4)中小學教育呈現族群隔離狀態：馬來裔學生多數就讀國民中小學，華裔學生多數就讀國民型華語小學與華文獨立中學，而淡米爾裔學生多數就讀於國民型淡米爾小學，因此不同族裔學生之間缺乏理解互動的機會³⁰。針對上述教育體制所面臨的問題，此次教育改革期望達成的教育體制未來願景包含下列五個重點：

(1) 提升受教機會：

馬來西亞政府希望在 2020 年之前能全面提升從學前教育直到高級中等教育 (Upper Secondary School Level: Form 5)之受教機會，讓所有的馬來西亞孩子皆能透過教育來發展出個人各項潛在能力。

(2) 教育品質提升：

馬來西亞政府希望能提供全國孩子具有馬來西亞特色但又與先進國家同等級之優質教育，並期望 15 年之內馬來西亞學生的國際學業成就測驗評比成績(例如：PISA、TIMSS)能排名在全部參與國家的前 30%之序位。

(3) 教育機會平等與均質化：

馬來西亞政府希望能打造出優質的教育環境來讓馬來西亞全國孩子，不分種族、地理區域、性別或是家庭環境，都能接受到最好的教育。同時，教育部也希望能在 2020 年之前消彌因城鄉差距、性別差異以及家庭社經地位差異所造成的學習成就差異。

(4) 透過學校教育使國內各族群合一，增強所有族群孩子對於馬來西亞的國家認同程度。

³⁰ 引用自中華民國比較教育學會會訊第十一期 (08.2015)。馬來西亞教育改革：「馬來西亞教育藍圖：2013-2025」的改革願景，6-8。

Malaysia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12). *Malaysia Education Blueprint 2013-2025: Preliminary Report Executive Summary*. Retrieved from <http://www.moe.gov.my/images/dasar-kpm/PPP/Preliminary-Blueprint-ExecSummary-Eng.pdf>

Malaysia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12). *Malaysia Education Blueprint 2013-2025: Executive Summary*. Retrieved from http://www.moe.gov.my/images/dasar-kpm/articlefile_file_003114.pdf

(5) 提高教育經費與資源的使用效率與效益:

馬來西亞政府所投入的高額教育經費似乎無法反映在馬來西亞學生在國際評比測驗所展現的學習成效，因此如何使教育經費的挹注與分配達到最佳的使用效益也將是此次教育改革的著重目標之一。

在此次教育改革計畫中，針對個別學生的能力培育，馬來西亞教育部期望透過教育改革措施來達成全球化經濟下之理想馬來西亞公民所應具備的 6 項素質和能力³¹:

(1) 基本知識:

所有孩子都需具備基本讀寫和計算能力，並學習基礎的數理、史地以及人文藝術知識。

(2) 批判思考能力:

所有孩子都需具備問題解決、邏輯推理、創造力以及終生學習的能力。

(3) 領袖特質:

學校將透過教育活動來培育孩子團隊合作、情緒調適、溝通協調、挫折容忍以及領導能力。

(4) 雙語能力:

所有孩子都需具有基礎的馬來語和英語聽說讀寫能力。

(5) 公民道德:

透過宗教教育或是公民教育課程來培養馬來西亞孩子成為具有高道德情操、能明辨是非以及擁有社會正義價值觀的世界公民。

(6) 高度國家認同:

使來自不同族群的孩子透過學校教學與活動來增加互動，以學習理解包容不同族群之宗教與文化差異，並促使族群團結合一，使所有孩子高度認同自身的馬來西亞公民身分並熱愛祖國。

³¹ 引用自中華民國比較教育學會會訊第十一期 (08.2015)。馬來西亞教育改革：「馬來西亞教育藍圖：2013-2025」的改革願景，6-8。

Malaysia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12). *Malaysia Education Blueprint 2013-2025: Executive Summary*. Retrieved from http://www.moe.gov.my/images/dasar-kpm/articlefile_file_003114.pdf

綜合看來，馬來西亞此次的教育改革藍圖無論在制度層面以及學童個別能力培育層面都規劃出了具體的目標與願景，並且馬來西亞教育部也架構了 11 項全面性的改革計畫具體實施步驟以協助此次教育改革能達成規劃之目標。而教育發展向來是馬來西亞政府所重視的施政重點，馬來西亞政府在近幾年都提撥約占國內經費預算總額度 16% 的款項(約為 400 億馬幣)作為馬來西亞教育部的年度教育經費，未來馬來西亞政府也預計將持續提供充足的教育經費以協助此次教育改革的進行³²。

馬來西亞政府為了改善高等教育的現況與提昇馬來西亞國民未來在全球化知識經濟體制下的國際競爭力，並期許馬來西亞的高等教育機構能培育出更符合 21 世紀需求的專業人才，馬來西亞政府於 2013 年 2 月開始啟動針對高等教育現況與發展進程的全面性評估以瞭解現階段高教之優、缺點。經過歷時一年的問卷調查、大專院校利害關係人焦點訪談與資料統整分析，亦結合了來自國內高等教育機構學者與大專院校經營管理階層的建議與回饋後，馬來西亞教育部於 2015 年公布了「馬來西亞高等教育藍圖: 2015-2025」的計畫書(Pelan Pembangunan Pendidikan Malaysia 2015-2025: Pendidikan Tinggi ; Malaysia Education Blueprint 2015-2025: Higher Education)³³。此次針對現今高等教育體制所進行的全面性評估察覺到馬來西亞高等教育現階段的主要問題包含: (1)企業主管指出大專院校畢業生普遍缺乏批判思考與溝通能力，英語能力也尚待提升；(2)學術界與企業界缺乏產學合作機制，學術研究與產品開發仍有許多合作契機；(3)在政府所提供高教經費受限及高教學費上漲的現況下，高等教育機構與高等教育行政體系的產能與效率亟需提升。為了因應大馬目前的高教現況與擘劃未來的高教發展方向，馬來西亞政府提出了「馬來西亞高等教育藍圖: 2015-2025」，此政策的五個主要目標如下³⁴:

³² 引用自中華民國比較教育學會會訊第十一期(08.2015)。馬來西亞教育改革: 「馬來西亞教育藍圖: 2013-2025」的改革願景, 6-8。

Malaysia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12). *Malaysia Education Blueprint 2013-2025: Executive Summary*. Retrieved from http://www.moe.gov.my/images/dasar-kpm/articlefile_file_003114.pdf

³³ Malaysia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2015). *Malaysia Higher Education Blueprint 2015-2025: Executive Summary*. Retrieved from <https://www.mohe.gov.my/en/download/awam/penerbitan/pppm-2015-2025-pt/5-malaysia-education-blueprint-2015-2025-higher-education/file>

³⁴ Malaysia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2015). *Malaysia Higher Education Blueprint 2015-2025: Executive Summary*. Retrieved from <https://www.mohe.gov.my/en/download/awam/penerbitan/pppm-2015-2025-pt/5-malaysia-education-blueprint-2015-2025-higher-education/file>

- (1) 在 2025 年之前，將馬來西亞高等教育的入學率由 36% 提昇至 53%，將註冊率由 48% 提昇至 70%，增加的入學員額主要由技職教育機構、私立大學與線上學習機構所提供。此外，亦須加強學術界與產業界的連結以避免學用落差的問題。
- (2) 在 2025 年之前提昇馬來西亞高等教育畢業生的就業率至 80%，提昇馬來西亞大學在國際評比的整體排名表現，以及提昇馬來西亞大學的研究產能國際排名與國際學生就讀人數。
- (3) 在 2025 年之前確保來自馬來西亞各族裔與不同性別、社會階級學生皆能享有平等的高等教育受教權益。
- (4) 在 2025 年之前確保馬來西亞高等教育機構之學生組成能反映出馬來西亞的各族群分佈比例以提昇族群融合，並確保馬來西亞高教畢業生能有共同的價值觀、經驗與對國家未來的展望。
- (5) 在 2025 年之前最大化高等教育的投資報酬效益並維持目前政府對於公立大學生的經費投資額度，且將馬來西亞在 U21 的 50 個國家中的大學品質排名(依照大學在研究素質、學生註冊率及畢業生就業率的表現)由目前的第 44 名提昇到前 25 名。

為了達成上述目標，馬來西亞高等教育部提出下列 10 項提昇轉化高等教育策略³⁵：

1. 創造能培育出具備專業知識、道德、文化素養與創業精神的馬來西亞國民之全人高等教育；
2. 創造出能吸引、培育並保留專業人才的高等教育學術環境，並鼓勵高等教育人才不斷自我精進與專業成長；
3. 透過政府經費來鼓勵與支持馬來西亞國民進行終身學習，提升現有終身學習機構之品質，並完全終身學習文憑認證機制；
4. 提昇高等技術與職業教育品質，並促進產學合作來創造更多實習與實務培訓課程以培育足夠的職業與技術人才來因應產業界需求；

³⁵ Malaysia Ministry of Higher Education. (2015). *Malaysia Higher Education Blueprint 2015-2025: Executive Summary*. Retrieved from <https://www.mohe.gov.my/en/download/awam/penerbitan/pppm-2015-2025-pt/5-malaysia-education-blueprint-2015-2025-higher-education/file>

5. 改革國家高等教育助學貸款制度，並鼓勵高等教育機構積極尋求政府補助之外的其他經費來源，同時以投資報酬問責制度來改革現階段的公立高等教育機構經費補助機制；
6. 政府將鬆綁目前主要由高等教育部管控一切的高等教育機構治理機制，改為以學校為主體的治理模式藉以提升馬來西亞高等教育機構的治理效率；
7. 政府推動特定研究領域來強化馬來西亞在科技創新與專利權取得方面的表現，特別是在加強高等教育機構做為創新人才培育系統以及強化學術界、產業界與社區合作推動將地方特產、特色透過創意來商品化；
8. 政府希望藉由提供國際學生優質的學習經驗、簡便的簽證手續與豐富的文化體驗來提昇馬來西亞高等教育機構對招收國際學生的吸引力，並期望在 2025 年能將國際學生的就讀人數提高至 250,000 人，讓馬來西亞成為此區域的高等教育樞紐；
9. 積極推動高等教育機構提供線上學習課程與設立國家線上學習平台，並同時提昇營造線上學習環境所需的各項軟硬體設施；
10. 啟動大學轉化計畫來加強公私立大學合作以及提高高等教育機構、產業界與地方社區的連結。

馬來西亞政府將使用 11 年的時間來執行上述高等教育提昇與轉化計畫，每年持續投資 7.7% 政府經費於高等教育上，期待透過此計劃來使馬來西亞的高等教育機構培育出更符合 21 世紀需求的專業人才，並使馬來西亞成為地區性重要高等教育樞紐。

馬來西亞教育部於 2017 年修訂小學標準課程(Standard Curriculum for Primary Schools ; KSSR) 與頒布中學新標準課程 (Secondary School Standard Curriculum ; KSSM) 來配合「馬來西亞教育藍圖(Pelan Pembangunan Pendidikan ; Malaysia Education Blueprint): 2013-2025」所推動的課程改革，以達成強化教育質量與促進教育公平和統一之目標。³⁶

³⁶ 黃淑玲，2018。馬來西亞中小學新課程內涵分析，*課程與教學季刊*，21(3)，29-58。

在英語課程改革方面，為了促進馬來西亞學生的英語能力以提升其未來在全球化市場的就業競爭力，馬來西亞教育部早在 2015 年便已提出 English Language Education Reform in Malaysia: The Roadmap 2015-2025³⁷，此項改革乃基於馬來西亞中小學生的英語程度差異極大，多數學生雖具備基礎生活應用之英語能力，但其程度尚未達到專業職場英文能力之要求。此改革的重點為透過 10 年計劃來使馬來西亞各級學校學生(從學前至大學階段)都能成為有效能的英語使用者。此項改革參考 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 (CEFR)來評定學生在各級教育階段的英語能力，CEFR 的使用亦會改變現有英語教學的教師培訓、課程設計、教材使用和教學與評量方式。參考 CEFR 的小學英語新制標準課程(KSSR)和中學英語新制標準課程(KSSM)已從 2017 年小一 (Primary 1)與中一 (Form 1) 入學學生開始實施，並且涵蓋新制英語課程內容的試題將出現於 2021 年的 SPM 考試與 2022 年的 STPM 考試。³⁸此改革期待以增加學生課程外的浸潤式生活英語應用經驗來大幅提升馬來西亞學生的英語文能力。此改革計畫從 2015 年開始試行，後續成效尚有待評估。

此外，為了提升學生之創意與學習動機，馬來西亞教育部宣布於 2019 年開始廢除小學一至三年級階段所有的期中與期末紙筆學習成就測驗，教育部建議教師們改以學習檔案等較為全面性的評量方式來評估學生的學習成效。此舉措之目的主要為解除小學一至三年級階段學生的考試壓力，使教師能有更多時間專注於採用多元、創新的教學設計和課程教材來啟發和促進馬來西亞小學生的創意與學習熱情。³⁹ 符應馬來西亞教育部自 2019 年取消小學一至三年級階段所有的期中與期末紙筆學習成就測驗之政策，教育部於 2021 年 4 月 28 日宣布廢除小學之小六評估考試 (Ujian

³⁷ Zuraidah Mohd Don & Mardziah Hayati Abdullah. (2019). The Reform of English Language Education in Malaysia. *Free Malaysia Today*, 22 May 2019. Retrieved from <https://www.freemalaysiatoday.com/category/opinion/2019/05/22/the-reform-of-english-language-education-in-malaysia/>

³⁸ Datuk Dr Amin Senin & Datin Paduka Dr Siti Hamisah Tapsir. (2019). Rethink, revamp teaching and learning of English. *New Straits Times*, May 22 2019. Retrieved from <https://www.nst.com.my/opinion/columnists/2019/05/490405/rethink-revamp-teaching-and-learning-english>

³⁹ Mohamed Farid Noh. (2019). Exams axed to make pupils more creative, motivated. *New Straits Times*, January 2nd 2019. Retrieved from <https://www.pressreader.com/malaysia/new-straits-times/20190102/281711205775770>

Penilaian Sekolah Rendah，簡稱 UPSR），更進一步鬆綁小學階段過於注重書面成績之現象，改為著重教師發掘學生自身潛能與促進學生身心靈全面發展之重要性。

40

馬來西亞政府宣布於 2021 年設立跨部門的國家技職教育與培訓委員會 (National TVET Council，簡稱 MTVET)，此委員會將改善與整合由首相領導的國家技職教育與培訓委員會、由高教部部長及人力資源部部長共同領導的國家技職教育委員會的執行委員會以及由高教部秘書長領導的技職教育焦點小組等三個不同層級之技職教育培訓系統，以提升馬來西亞技職教育機構能有效的規劃及培訓具有市場競爭力、專業知識及實務技能的優秀學生以滿足國內外業界之人才需求。⁴¹

柒、高等教育機構品保機制

馬來西亞在 2007 年開始設立主責高等教育機構教學與研究評鑑之「馬來西亞學術資格鑑定機構」（Malaysian Qualifications Agency，簡稱 MQA，網址為 www.mqa.gov.my），MQA 隸屬於馬來西亞高等教育部管轄，MQA 每 5 年進行系所評鑑一次，符合 MQA 認可的系所才會列在 MQA 網站上。MQA 基本上會與其他專業領域評鑑機構合作(例如：工程局、醫藥協會、建築師局等)，進行特定學系之共同專業評鑑。MQA 主要負責的是校務審核與系所認可評鑑。系所認可又分類為 provisional accreditation「資格初步認可」及 full accreditation「完全認可」。「資格初步認可」是審核剛成立學系之課程，判定該學校是否有資格開設該類學系課程。而「完全認可」則是針對通過了初步審核機制之課程與學系進行持續之課程品質追蹤與認證⁴²。

近幾年，為了讓研究型的大學能擁有更多的自主性，馬來西亞開始實施大學自我評鑑制度，而成功成為可進行自評的大學，即能免除 MQA 的學程評鑑。除了醫

⁴⁰ 駐馬來西亞代表處教育組 (2021)。馬國教長宣布 2021 年起永久廢除小六評估考試。教育部國際視窗電子報，取自 https://epaper.edu.tw/windows.aspx?windows_sn=24982

⁴¹ 駐馬來西亞代表處教育組 (2021)。整合技職培訓系統：馬國設國家級跨部門技職教育委員會。教育部國際視窗電子報，取自 https://epaper.edu.tw/windows.aspx?windows_sn=24591

⁴² 侯永琪，2013。大學自我評鑑品保機制建立初探-以馬來西亞大學為例，評鑑雙月刊第 41 期，35-39。

藥、法律、建築、工程等學系之專業性課程外，大多數的大學課程並不需由 MQA 進行課程審核。自 2010 年開始，馬來西亞正式實施「自評大學(self-accreditation universities)」的制度。自 2011 年起，高等教育部陸續公佈了已通過 MQA 審核並升格為「自評大學」的 9 所大專學院，此 9 所學校包含 5 所公立大學 - 馬來亞大學 (University of Malaya)、國民大學 (University Kebangsaan Malaysia)、博特拉大學 (University Putra Malaysia)、馬來西亞理工大學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Malaysia) 及理科大學 (University Sains Malaysia) 與 4 所外國大專學院在馬來西亞設立的分校 - 例如 Monash University Sunway Campus、University of Nottingham Malaysia Campus、Curt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Sarawak Campus 與 Swinburne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Sarawak Campus。10 所大專學院於 2017 年通過 MQA 審核並獲得升格為「自評大學」，此 10 所大專院校為 International Medical University、Universiti Teknologi PETRONAS、Universiti Teknologi MARA、International Islamic University Malaysia、Universiti Utara Malaysia、Universiti Tenaga Nasional、Multimedia University、Universiti Tunku Abdul Rahman、Universiti Kuala Lumpur – Kampus Kota (UniKL- Kampus Kota)、Universiti Kuala Lumpur – Malaysia France Institute (UniKL-MFI)。⁴³ 目前共有 19 所大專學院為自評大學。雖然這些大學皆屬於自評大學，但是 MQA 依然會對此類學校進行每五年一輪的專業審核。而每隔兩年，這些學校也須繳交自評報告給 MQA 審核⁴⁴。

捌、大學申請程序

一、申請程序

臺灣學生只能以國際學生的身份申請就讀馬來西亞大專院校。馬來西亞教育部下現設有「大馬教育全球服務機構」(Education Malaysia Global Services, EMGS, 網址: <http://educationmalaysia.gov.my/index.php/>)，專門為外國學生提供赴馬來西

⁴³ Malaysia Qualifications Agency. (2018). Retrieved from http://www2.mqa.gov.my/portal_swa/list_PPT_swa.cfm

⁴⁴ 侯永琪，2013。大學自我評鑑品保機制建立初探-以馬來西亞大學為例，評鑑雙月刊第 41 期，35-39。

亞學校就讀之相關服務事宜，學生在取得入學許可後，如需辦理體健、簽證等事宜，皆須透過該機構辦理。臺灣學生需自行向馬來西亞各大專院校提出申請表格並自行處理所需之各項申請程序。然而在申請大學前，馬來西亞高等教育部建議申請者需要向其核對該大專院校是否註冊在其名下，並且是否受到馬來西亞學術品質鑑定機構（MQA）的認可。若學生需查詢欲申請學校之 MQA 認證狀況，可以到馬來西亞學術品質鑑定機構網站查詢(MQA；網址：

<http://www2.mqa.gov.my/mqr/?CFID=670207&CFTOKEN=9965e4e77e150395-D3948C7D-5056-A34C-001BBCC437DFB06B>)。

當獲得馬來西亞國內之公立或私立高等教育院校的全日制課程的錄取許可後，只要臺灣學生能證明具有足夠的經濟能力來負擔學費、生活費與旅費(須提供個人財力證明，詳情請參見各國國際學生財力證明要求額度：

<https://visa.educationmalaysia.gov.my/media/docs/Personal-Bond-Requirementsv1.2.pdf>)，並能證明身體健康(須提供健康檢查體檢證明)與品格良好就能在大馬教育全球服務機構網站經由線上申請程序向馬來西亞移民署申請學生簽證(Student Pass)。國際學生的學生簽證申請的處理、審核和發放都要通過大馬教育全球服務機構(EMGS)來安排。若臺灣學生欲深入了解關於學校申請和學生簽證取得的詳細資訊，請您登入大馬教育全球服務機構網站(EMGS，<https://educationmalaysia.gov.my/visa-new-application/>)查詢。

因應國際 COVID-19 疫情，馬來西亞政府目前要求獲得公私立學校入學許可之國際學生於取得學生簽證後，需於入境馬來西亞 3 天前進行 RT-PCR Covid-19 核酸檢測並取得英文檢測結果證明書⁴⁵。國際學生亦須於入境前至 MySafeTravel (www.safetravel.myeg.com.my) / MyQr application by MyEG (www.myeg.gov.my) 網站預先繳納入境後之隔離住宿(馬幣\$3,650)與檢疫費用(不同 COVID-19 Test 的價格有所差異，約為馬幣\$60-\$250 之間)，並取得繳費證明以備入境時提供給海關人

⁴⁵ Education Malaysia Global Service. (2021). Update on the standard operating procedures on the entry of international students to study at international accreditation centres. Retrieved from https://educationmalaysia.gov.my/news_update/update-on-the-standard-operating-procedures-on-the-entry-of-international-students-to-study-at-international-accreditation-centres/

員查驗⁴⁶。此外，國際學生須於入境馬來西亞 3 天前由 iOS App Store, Google Play Store 或是 Huawei AppGallery 下載 MySejahtera Application 並填寫所要求之相關資訊以備入境時提供給海關人員查驗。

國際學生於入境馬來西亞後將核發 I-Kad，此為具照片與生物特徵辨識資料之居留許可卡。國際學生於居留馬來西亞期間需隨身攜帶 I-Kad 卡作為除護照外之正式身分證明證件。⁴⁷

二、工讀與獎學金資訊

國際學生在馬來西亞攻讀學位課程期間，如果符合移民署要求，亦可申請兼職工讀，但移民廳規定國際學生之兼職工讀時間每週不能超過 20 個小時。

為了吸引優秀的國際學生至馬來西亞公私立大學就讀研究所或進行博士後研究，馬來西亞政府設立了國際學生獎學金 (Malaysia International Scholarship)，此獎學金提供國際學生來回機票、學費、生活費、醫療保險、簽證費等相關補助。此獎學金分為 2 種：(1) 碩、博士班獎學金；(2) 博士後研究獎學金。申請者年齡必須小於 40 歲 (博士後研究員需小於 45 歲)，申請者須提供以下文件/成績單：(a) 可證明大學成績優異之成績證明文件；(b) IELTS (成績達 6.5 以上) 或 TOEFL (紙本測驗：成績達 580 分以上；電腦測驗：成績達 230 分以上)；(c) 健康檢查證明；(d) 研究計劃書；(e) 24 所特定公私立大學之研究所/研究機構入學許可證明 (關於此獎學金之詳細資訊請參見 Malaysia International Scholarship 網頁：

<https://basiswa.mohe.gov.my/INTER/nyroModalDoc/mis.php>)。

三、留學注意事項

馬來西亞為多元種族和多元宗教國家，因此留學馬來西亞的臺灣學生們需注意下列事項：

⁴⁶ Mysafetravel Website. (2021). MYSAFETRAVEL Frequently Asked Question. Retrieved from <https://safetravel.myeg.com.my/pdf/MySafeTravel%20FAQ.pdf>

⁴⁷ Education Malaysia Global Service. (2021). Visa & I-Kad. Retrieved from <https://educationmalaysia.gov.my/visa-i-kad/>

- (1) 伊斯蘭教為馬來西亞最多人口信仰之宗教，因此留學生需瞭解伊斯蘭教之相關飲食與文化禁忌。例如：伊斯蘭教徒不可飲酒、不可食用帶血之食物、不吃豬肉和認為左手是不潔、不可用來握手、遞物、取食的，因此留學生需避免邀請伊斯蘭教同學進行上述行為或食用上述食物。
- (2) 伊斯蘭教徒需於每年齋戒月白天太陽出來後直到傍晚太陽落下前這段時間齋戒禁食，因此留學生需避免於此時段內在伊斯蘭同學面前大肆飲食以示尊重。
- (3) 馬來西亞亦有相當數量之印度教徒，印度教徒不吃牛肉亦不飲酒，因此留學生需避免邀請印度教同學進行上述行為或食用上述食物。
- (4) 留學生對於各種族之宗教與文化應存尊重之心態，避免不當的批評與論斷。

玖、駐外單位資訊

駐馬來西亞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提供臺灣學生在馬來西亞求學期間所需之護照更新、護照遺失補發、臺灣駕照翻譯驗證以及馬來西亞國際學校及華文獨立中學之學歷文件驗證等服務。此外，駐馬來西亞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亦提供居留於馬來西亞之臺籍人士急難救助服務。若需要上述各項服務，請聯絡駐馬來西亞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

駐馬來西亞臺北經濟文化辦事處地址：

Taipei Economic and Cultural Office in Malaysia
Level 7, Menara Yayasan Tun Razak, 200 Jalan Bukit
Bintang, 551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電話：60-3-21614439

傳真：60-3-21617478

電子郵件：mys@mofa.gov.tw

中華民國國民急難救助行動電話：60-193812616（馬來西亞境內直撥：
0193812616）

壹拾、大學參考名冊資料來源

首次上傳時間：2015 年 10 月 30 日

更新時間：2021 年 12 月 15 日

馬來西亞參考名冊係依據馬來西亞學術資格鑑定機構(Malaysian Qualifications Agency，網址：<https://www2.mqa.gov.my/>)公布彙編而成。目前參考名冊所列出之大專校院代表此學校至少有一個課程受到 MQA 認可，但並非該校所有課程皆受認可。

強烈建議學生在申請馬來西亞大專校院入學許可之前，先詳細查詢欲申請學校各類課程之 MQA 認證狀態，學生可以到馬來西亞學術資格鑑定機構網站(MQA，網址：<https://www2.mqa.gov.my/mqr/english/ecarianakr.cfm>)查詢。

撰稿者：羅雅惠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際文教與比較教育學系 副教授